附件5

漯河市2025年市直机关和县（区）直机关

公开选调公务员报考指南

**一、网上报名填写信息时有哪些注意事项？**

答：报名人员须诚信报考，填写的信息须全面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弄虚作假者取消报考和选调资格。特别需提醒**的事项如下：**

1. 学习经历须从大中专学历填起，并注明各阶段的学习起止年月、就读院校、所学专业（不得填写简称）、取得的学历（如中专、大专、本科、研究生）和学位（如法学学士、经济学硕士、管理学博士等）、学习类型（如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、自学考试、成人教育、网络教育等）。

2. 工作经历须填写各阶段的起止年月、任职单位及职务（或具体从事工作）。

3. 奖惩情况栏一般填写受市、厅级以上的奖励和记功；受处分的，须填写何年何月因何问题经何单位批准受何种处分；受诫勉的，也须填写；没有受过奖励和处分、诫勉的，须填写“无”。

**二、年龄如何界定？**

答：本次公开选调的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25年9月，即：40周岁以下是指1984年9月以后出生。

**三、中共预备党员可以报考政治面貌要求为中共党员的职位吗？**

答：报名前已履行接收、审批程序的中共预备党员可以报考。

**四、公开选调资格审查工作由谁负责？**

答：资格审查工作由选调机关（单位）负责。报名期间，选调机关（单位）根据报名资格条件，对报名申请进行集中审查，确认考生是否具有报考资格。

资格审查工作贯穿公开选调全过程，在各环节发现报名人员不具备报考资格条件、不符合选调职位要求或存在不得选调情形的，均应按规定取消其报考或选调资格。报名时符合资格条件，报名后因工作单位或职务发生变化，导致报名人员处于试用期或提拔担任领导职务不满1年的，终止其选调程序，不再作为面试、考察、体检、公示、选调等人选。

**五、如何把握本次公开选调公告中涉及“以上”、“以下”、“以后”等的相关表述？**

答：本次公开选调公告中涉及“以上”、“以下”、“以后”等的相关表述均包含本级或本数。

**六、如何合理安排网上报名时间？**

答：本次公开选调网上报名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9:00至9月21日17:00。资格审查过程中可能需要补充完善相关材料信息，建议合理安排时间，尽早报名。

**七、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，如何提出复检申请？**

答：报考者对非当日、非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的，可以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，向体检实施机关提交复检申请，体检实施机关应尽快安排复检。报考者对当日、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的，体检实施机关应当日、当场安排复检。

体检实施机关对体检结论有疑问的，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决定是否进行复检。

复检只能进行1次，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

**八、本次公开选调是否有指定的选调考试教材和培训班？**

答：本次公开选调不出版也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，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或者个人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。对于社会上有关公务员考试培训、网站或者出版物等，请报考者提高警惕、理性对待，避免上当受骗，防止权益受损。请社会各界加强监督，如发现以上情况，请向相关部门举报，将依法依规严肃查处。市公务员主管部门将会同有关部门，共同维护良好的考试秩序，营造公平公正、安全有序的考试环境。

**九、《漯河市2025年市直机关和县（区）直机关公开选调公务员报考指南》的适用范围是什么？**

答：《漯河市2025年市直机关和县（区）直机关公开选调公务员报考指南》仅适用于漯河市2025年市直机关和县（区）直机关公开选调公务员工作。